

呼和浩特盛乐国际机场飞行程序模拟机验证及试飞项目（二次） 招标公告

招标项目编号（CJZX-2025270）

项目所在地：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和林格尔县

一、招标条件

呼和浩特盛乐国际机场飞行程序模拟机验证及试飞项目，招标人为呼和浩特机场建设管理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工程所需资金来源国有投资100.00%，非国有投资0.00%，项目计划投资195万元。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范围

2.1项目名称：呼和浩特盛乐国际机场飞行程序模拟机验证及试飞项目

2.2项目地点：呼和浩特市和林格尔县巧什营镇。

2.3标段划分：本项目划分为一个标段。

2.4项目概况：

呼和浩特盛乐国际机场项目是国家民航和内蒙古自治区“十三五”“十四五”期间规划重点项目，目前建设已进入工程验收和调试阶段，根据《民用机场建设管理规定》《民用运输机场仪表飞行程序验证实施办法》等相关标准规范要求，需开展模拟机验证和实地验证试飞，并在行业验收前取得试飞报告。

2.5招标范围

对机场竣工飞行程序进行模拟机验证，执行试飞后出具试飞报告。在机场验收时，提交模拟机验证报告、试飞总结报告等资料，协助完成机场飞行许可证颁发工作。

具体要求详见招标文件的用户需求书。

2.6服务期：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试飞合格并取得试飞报告并通过民航行业主管部门审核。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3.1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注册的、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具备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具有提供本项目所需相应的服务能力。

3.2投标人须具有中国民用航空局颁发的公共航空运输企业经营许可证。

3.3投标人未被“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3.4投标人未被“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列为失信被执行人。

3.5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以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或者存在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都不得在同一包或者未划分包的同一招标项目同时投标。

3.6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获取

4.1获取时间：2025年9月6日至2025年9月12日，每个工作日上午9:00-12:00，下午2:00-5:00（北京时间）

4.2获取方式：凡有意参与本项目的潜在投标人，请登录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http://www.365trade.com.cn>）上传下列资料加盖公章的扫描件获取文件（已在该平台注册过的供应商请直接登录平台上传资料，未在该平台注册的供应商请先注册，平台注册为一次性免费注册，注册成功后，可以及时参与平台上所有发布的招标项目）。

(1) 有效的营业执照或法人证书；

(2) 法人代表证明或授权委托书及法人、被授权人的身份证复印件；

4.3招标文件售价500元/份，平台使用费200元，售后不退。

4.4潜在投标人须通过平台填写“购标申请”，并上传公告要求提供的资料，资料全部粘贴到一个word上并转成PDF格式上传，经项目负责人审核报名通过的投标人，请务必在标书售卖截止时间前登录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http://www.365trade.com.cn>），进入“我的购物车”界面，选择招标项目进行招标文件购买操作，否则将无法获取电子版招标文件。

4.5招标文件费用发票由招标代理机构出具，平台服务费发票由平台公司出具，投标人需要发票的，可通过“发票管理”下载平台服务费电子发票。

4.6投标人完成费用支付后投标人即报名成功，获得下载招标文件的权限。未在报名截止前支付招标文件费用的供应商无法获得下载招标文件权限，且不具备参与本项目投标的资格。

4.7投标人针对投标人注册、报名、CA证书办理、网上应答操作等相关业务的咨询，请直接拨打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咨询电话为：010-86397110；平台将确保下载者的购买信息在开标前对平台公司有关工作人员保密；如下载者主动与平台公司工作人员联系咨询事宜，则视为下载者主动放弃信息保密的权利，平台公司将不承担任何责任。

4.8投标人必须在制作电子投标文件之前完成CA证书的办理，并使用CA证书进行加密后才能投标；否则将无法正常投标。CA证书具体办理流程参见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账户中“北京CA申请”“CA申请帮助”“CA办理指南”查看，也可拨打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统一服务热线010-86397110进行咨询。

****注：企业信息如有变更须具有发证机构出具的有效企业信息变更说明。投标人应对所提供的真实性、有效性负责，并确保所提供的资料均在有效期内，招标人及招标代理机构不保证已购买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均通过资格审查。**

**

5.1投标人通过“环境检测”下载并安装检测工具；

5.2安装完成后启动检测工具，逐一安装检测工具中的插件；

5.3打开从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上下下载的后缀名为.zzlh的电子招标文件，按提示进行电子投标文件的制作；

5.4使用CA对制作好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加密并导出加密电子招标文件。

五、投标文件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5-09-26 09:30:00。

递交方式：电子文件上传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6.1投标文件的上传/递交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25年9月26日9时30分。

6.2开标地点：内蒙古产权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赛罕区阿吉泰路3号）2层开标室；

6.3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远程开标大厅网址为www.365trade.com.cn，投标人无需到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使用CA证书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等。

6.4加密电子投标文件为“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http://www.365trade.com.cn/>)”网站提供的中招联合电子招投标平台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生成的加密版投标文件。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zfile格式）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http://www.365trade.com.cn/>)”上传递交；不见面服务的具体事宜请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统一服务热线010-86397110进行咨询。

6.5逾期上传的或者未上传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七、其他

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

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zbgg.nmgztb.com.cn>

内蒙古产权交易市场：<http://nmgcqjy.ejy365.com>

此公告在以上媒介同时发布，其它媒介转发无效。

8.1场所服务费收取标准

成交供应商需在成交结果公告发布后5日内向内蒙古产权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缴纳场所服务费的，收取标准如下：

8.1.1.以成交金额为基数，按1‰标准向成交供应商收取场所服务费，不足500元的按500元统一收取。

8.1.2.入围、框架类、单价类等无固定成交总价的项目，按1000元/家的标准向成交供应商收取场所服务费。

8.2场所服务费缴纳方式为公对公转账，汇款信息如下：

收款单位名称：内蒙古产权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开户行：华夏银行呼和浩特分行营业部

账号：5830200001819100031131

行号：304191001951

8.3交易场所：内蒙古产权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内蒙古呼和浩特市赛罕区阿吉泰路3号

联系人：塔拉

联系电话:0471-3477645

八、监督部门

本项目监督部门为本项目的监督部门为呼和浩特城市交通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纪委工作部。。

九、联系人

招标人：呼和浩特机场建设管理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和林格尔县巧什营镇

联系人：王志元

电话：0471-2902090

邮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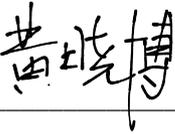
招标代理机构：内蒙古城市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如意工业园区机场快速路地铁控制中心

联系人：黄晓博

电话：0471-2902087

邮件：nmgcjzx2087@163.com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签名)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 _____ (盖章)